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

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

湖南省长沙市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村民委员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

宁乡市黄材镇人民政府文件

宁乡市黄材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已经镇人民政府审议通过，请认真遵照执行。

宁乡市黄材镇人民政府

2023 年 4 月 30 日

专家审查意见修改情况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情况	备注
1	完善村庄现状调查，据此细化该村生态文明创建基本情况、特色、亮点。	1、与石山村进行交流，深入了解该村基本情况。 2、了解石山村特色及优势，对创建基础进行调整，围绕五大体系开展描述。	6-7 页 7-8 页
2	完善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明等指标现状值内容，明确差距分析，细化各实施年限的具体实施重点项目内容。	1、对现状值进一步核查，确保数值准确无误，对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明等指标现状值逐条描述和分析。 2、根据五大体系调整现状问题，描述石山村生态建设中的问题，提出具体实施项目内容。	14-18 页 19-22 页
3	明确规划目标值	石山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指标中，对目标值进行补充。	12-13 页
4	结合村庄现状，对照五个领域和 24 项指标细化重点任务，优化重点工程资金预算和奖补资金使用方案。	1、增加 2024-2025 年石山村预计进行的生态文明建设重点项目，增添资金来源。 2、细化奖补资金的使用方案，对相关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调整。	23-24 页

目录

1 总则.....1

1.1 任务由来.....1

1.2 编制依据.....1

1.3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2

1.4 实施范围及年限.....4

2 现状与基础.....5

2.1 自然环境概况.....5

2.2 社会经济状况.....6

2.3 创建基础.....7

2.4 存在的问题和挑战.....8

3 建设目标与指标体系.....10

3.1 总体目标.....10

3.2 阶段目标.....10

3.3 指标体系.....11

3.4 指标达标性分析.....14

4 重点任务.....19

4.1 强化生态制度建设 19

4.2 维护生态系统安全 19

4.3 发展特色生态经济 20

4.5 提升生态文化水平 21

5 重点建设项目 23

5.1 重点建设项目 23

6 效益分析 25

6.1 经济效益 25

6.2 环境效益 25

6.3 社会效益 25

7 实施步骤 27

7.1 创建申报阶段 27

7.2 创建落实阶段 27

7.3 考核验收阶段 28

7.4 强化阶段 28

8 保障措施 29

8.1 加强组织领导 29

8.2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生态文明项目建设.....29

8.3 引导公众参与.....30

1 总则

1.1 任务由来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加快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有关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深入实施湖南省生态强省战略以及全面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有关要求，长沙市委市政府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全市改革的重要内容，将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村作为推动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重要抓手，充分发挥示范引领带动作用，以生态文明建设助力实现乡村振兴。

石山村把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创建作为一项重要工作纳入村建设中。为实现社会、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决定展开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工作。根据长环委办函〔2023〕18 号文件，结合石山村实际情况，特编制《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2023-2025 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本实施方案通过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和生态文化五大体系的建设，推动形成人与自然和谐发展生态宜居的石山村。

《实施方案》由黄材镇人民政府审议通过后颁布实施，是指导石山村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规范性和纲领性文件。

1.2 编制依据

1.2.1 相关文件

（1）《中共湖南省委 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锚定建设农业强省目标扎实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2023 年 2 月 22 日）；

（2）《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第三批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创建工作方案的通知》（长环委办函〔2023〕18 号）；

（3）《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管理规程>和<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通知》（长环委办函〔2022〕15 号）；

（4）《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的意见》（长政发〔2020〕15 号）；

（5）《中共长沙市委办公厅 长沙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长沙市全面推行林长制实施方案>的通知》（长办〔2021〕30 号）；

（6）《2022 年长沙市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实施方案》（长城管政发〔2022〕22 号）。

1.2.2 相关规划

（1）《宁乡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2021-2025 年）》；

（2）《宁乡市畜禽养殖污染防治规划 (2022-2026 年)》；

（3）《宁乡市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专项规划(2022-2030)》。

1.2.3 其他参考资料

石山村提供的其他基础资料及统计数据。

1.3 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3.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紧紧围绕党的二十大报告关于“推动绿色发展，促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基本要求，树立

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全面、协调、可持续的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运用生态经济和循环经济理论，统筹区域经济、社会与环境、资源的关系，以人为本。通过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大力发展生态经济和循环经济，改善生态环境，培育生态文化，重视生态人居，走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文明发展道路。

1.3.2 基本原则

（1）组织为主导与群众为主体相结合的原则

坚持组织统领，发挥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做好宣传引导，发动广大群众共同参与到创建中来。突出村委在生态乡村建设中占主导作用的同时，更要尊重农民的主体地位，充分调动广大农民建设美好家园的积极性，使村委引导与发挥农民的主体作用相互结合。

（2）生态优先与产业富民相结合的原则

基于全村生态现状，紧紧抓住“生态文明”这一根本，把全村生态保护摆在优先位置。在改善生态面貌的同时，力争做好村级生活垃圾分类、生活污水治理、卫生厕所普及、黑臭水体防治等。村容村貌改善与经济发展同步考虑、协同推进，打造干净整洁有序的生态宜居环境。把环境改善与发展生态农业有机结合起来，达到“生态”与“富民”同步，实现生态与经济的协调发展。

（3）坚持以人为本、协调发展的原则

坚持环境保护与社会发展相结合，坚持以人为本，关注民生，努力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提高人民的生活水平，实现人口、社会、经济、资源与环境的协调发展。

（4）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的原则

根据石山村所处的地理位置，环境特征和区域功能定位，正确处理经济发展同人口、资源、环境的关系。合理调整产业结构和布局，合理规划、重点突出、优先发展、分期实施。

1.4 实施范围及年限

1.4.1 实施范围

本实施方案的实施范围为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所辖的区域，共辖 15 个村民小组：柏树组、唐家组、石板组、大园组、大墓组、六亩组、草山组、牌头组、井坡组、大湾组、姚家组、上金组、下金组、港子组、高家组。（附图 1 石山村卫星图）

1.4.2 实施年限

本方案实施时限为 2023 年至 2025 年，期限为 3 年，2022 年为基准年。

2023 年，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阶段，所有指标达到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建设指标要求。

2024 年-2025 年，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巩固和提高阶段，建成美丽、和谐、幸福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

2 现状与基础

2.1 自然环境概况

2.1.1 区位条件

石山村位于宁乡西北部，东与黄材村相邻，北与沩滨相壤，南与炭河里村相望，西与墩溪村相连。距宁乡城区 52 公里，位于长沙著名景点灰汤- 黄材炭河古城-沩山风景名胜区这一旅游线上。

2.1.2 气候

石山村属亚热带季风气候，具有气候温和，降水充沛，雨热同期,四季分明的特点。年平均气温 16.8℃~17.3℃,年积温为 5457℃，年均降水量 1358.6~1552.5 毫米。

2.1.3 地形地貌

石山村村域面积 5.05 平方公里，村内地形地貌条件简单，以丘陵为主，地势起伏较大。土壤肥沃，适合各类农作物生长，山上植被保存较好。

2.1.4 水资源

石山村属于沩水支系流域，村域内墩溪河穿村东西而过，黄材水库干渠贯穿南北。村境内还有姜公坝、洪涝坝、石坝三个水坝。汪子坑二型水库及骨干山塘 10 口（含矿坑形成的水塘 4 口），丰富的水源，优良的水质为村民生产生活提供了便利。

2.1.5 矿产资源

石山村域内石灰石矿产资源丰富。新中国成立之前当地村民采用烧石灰方式用于农业生产。于 80 年代末 90 年代初乡镇企业发展

初期，石山村大批量采石，曾拥有石灰采石场 4 个、石灰窑、精灰厂各 10 家、水泥厂 2 家，为当时的经济发展做出了贡献。为响应“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相关号召，于 2012 年起大批量关闭采矿场，并全部进行复绿。目前石山村域内仍存有大量石灰石矿产资源。

2.2 社会经济状况

2.2.1 行政区划和人口情况

石山村共 848 户，总人口 3015 人，下辖 15 个村民小组。党员 74 人，一个党总支，3 个下属支部，四个党小组。

2.2.2 社会经济结构状况

石山村以第一产业为主，第二、三产业为辅。第一产业以水稻种植为主，种植面积为 2470 亩，还种植了 350 亩烟叶。村内有三家与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的小型养鸡场，各存栏 2.3 万羽。还有两户养羊畜禽养殖户，年各存栏 150 只。第二产业为位于牌头组由村部向移民局争取 85 万元产业资金建立的 130KW 的光伏发电站，该站所产生的电能并入电网售卖，每年为村集体经济增加 6 万余元的收入。村域内高家组有一家能提供 150 个就业岗位的港山鞭炮厂。第三产业为长沙石欣劳务有限公司在生产淡旺季进行劳务输出或输入，尽可能地为当地村民提高收入。石山村通过多方发展经济，摆脱对石灰石矿产的依赖，2022 年村级财政收入为 21.2 万，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18000 元。

2.2.3 基础设施概况

2022 年底，石山村拥有村级公路 13 公里硬化率达 100%。公路两旁绿化环绕，绿化率达 75%。村内已有路灯 400 余盏，除上金组

计划于 2023 年完成路灯安装外，其他小组均已完成道路两旁亮化，路灯覆盖率达 90%。石山村还拥有健身场所 2 处、文化广场、村民舞台、图书室各 1 处，为丰富村民的业余生活提供了有利条件。

2.3 创建基础

2.3.1 积极参与生态创建，打造良好创建氛围

石山村十分重视生态文明建设，将生态文明建设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任务。为在全村范围内营造良好的创建氛围和工作基础，石山村积极申报各项荣誉，以荣誉争创作为推进实施各项工作的重要抓手。石山村先后获得“2013 年度社会治安基层基础工作先进单位”、“2018 年度农村五治工作先进单位”、“创先争优先进基层党组织”、“黄材镇首届群众文化节优秀组织奖”等荣誉。

为切实落实人居环境治理、河长制、林长制、路长制、森林防火、防汛、防溺水等相关工作要求，石山村出台《无人机巡查管理办法》，规范无人机的使用及巡查次数，为生态制度的完善提供了保障。

2.3.2 践行两山理念推动绿色发展

石山村深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于 2012 年起关闭以挖掘矿产而生存的企业十余家，并多方探索，发展地方经济，彻底摆脱对矿产资源的依赖。同时，因多年挖矿而形成的大墓组大墓采石场矿坑、石板组大排采石场矿坑、上金组上金采石场矿坑、姚家组水泥二场采石场矿坑通过多年的精心修护，已成为了灌溉用的矿塘，完全复绿。如今的石山村绿树成荫，空气清新，环境优美。其中大墓组大墓采石场矿塘区域还成为了网红打卡地。

2.3.3 人居环境持续改善

2022年石山村在大墓组修建了小微水体示范片区，对周边36户居民的生活污水进行集中处理。并对干子塘、清水塘、牛角塘进行清淤，改善河湖水环境。为做好垃圾分类及清运工作，石山村2022年发放600套分类垃圾桶，聘用保洁员7名，清运员2名，对各类垃圾按规范进行处理，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2.3.4 增强生态文化建设，弘扬时代新风的精神家园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作为基层思想政治工作的坚强阵地，打通了宣传群众、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成为了学习传播科学理论的大众平台，培育时代新人和弘扬时代新风的精神家园。石山村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相结合，开启“四单”运行活动（即群众点单、实践站派单、志愿者服务队接单、群众评单）。2023年初，石山村群众点单希望能开展环境卫生专项整治活动，实践站立即将任务派单给卫生环保志愿队，志愿队立即组织18人清扫门前屋后垃圾卫生，行动积极迅速，群众为其点赞。从而提高了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也有利于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的开展。

2.4 存在的问题和挑战

2.4.1 生态经济发展尚未凸显优势

石山村通过多方发展经济，摆脱对石灰石矿产的依赖，有较好的生态建设基础，但在农产品种植方面暂未形成具有区域特色的品牌。目前村内主要种植水稻、烟叶，而试种的红薯、玉米、药材等尚未形成规模。还需积极探索，充分寻求新的农业种植项目，带动农民增收。

2.4.2 公共设施建设仍需加强

石山村已初步建成交通运输、通讯、水利、供排水、生活污水等方面基础设施，为实现经济持续发展，如停车场等基础设施更待完善，全村环保基础设施建设，如垃圾分拣站等建设仍需加强。

2.4.3 河塘清淤工作需进一步加强

石山村对河道、山塘的管护落实到位，村内塘堰、山塘、边沟、小渠的日常管护和保洁均有专人负责。为了进一步改善河道的水质、增加储水量，石山村还需进一步加大河塘清淤力度，将小微水体纳入网格化管理，建立健全日常管理保护长效机制，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

2.4.4 清绿融合理念宣传仍需扩大

石山村对清廉文化十分重视，但对于清绿融合理念仍需进一步落实，打造具有特色的清绿融合方式。目前，石山村对清绿融合理念主要宣传方式为标语、宣传栏等文字形式，还需进一步拓宽宣传渠道。可充分发挥短视频新兴媒体对清绿文化典型的宣传作用，广泛发动全乡以短视频等形式宣扬清绿融合理念，提升群众清廉环保意识。

3 建设目标与指标体系

3.1 总体目标

以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管理规程》为导向，以可持续发展为主题，以人与自然和谐发展为主线，以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为根本出发点，立足石山村的实际情况，发展特色生态产业、保护乡村生态环境、统筹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生态文化制度，推进乡村生态文明建设，努力将石山村打造为宜居宜业和美乡村。

3.2 阶段目标

3.2.1 强化达标阶段（2023 年）

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建设工作全面启动，编制《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2023-2025 年），分解建设目标和工作责任，明确工作任务，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行绿色生活理念，强化生态文明宣传，完善生态文明建设体制与机制，形成村委主导、全民参与的生态文明建设氛围。完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调整产业结构，加快产业升级，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通过加强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等五大体系的建设，各项指标稳定达到或优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指标要求，将石山村建设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

3.2.2 巩固提高阶段（2024-2025 年）

进一步深化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的建设，巩固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各项指标，推动各项建设工作有序实施，石山村公共服务更加均等，人居环境再次提升，

民生得到明显改善，生态制度全面完备，社会发展按生态文明建设与发展模式稳定良性发展，各项指标稳定达到或优于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指标要求。

3.3 指标体系

根据《长沙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管理规程>和<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通知》（长环委办函〔2022〕15 号），石山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指标体系由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化五个方面共 24 项指标组成。指标体系及各阶段目标值见下表。

表 1 石山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指标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2022 年状态值	达标情况	目标值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生态制度	（一）目标责任体系与制度建设	1	镇、村生态文明示范创建规划（方案）	-	制定实施	约束性指标	未制定实施	未达标	制定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2	林长制	-	全面实施	约束性指标	全面实施	已达标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3	河（湖）长制	-	全面实施	约束性指标	全面实施	已达标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全面实施
		4	政务公开制度执行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100%	已达标	100%	100%	100%
生态安全	（二）生态系统保护及环境风险防范	5	林草覆盖率 山区 丘陵地区 平原地区	%	 ≥60 ≥40 ≥18	参考性指标	丘陵地区：43.78%	已达标	≥43.78%	≥43.78%	≥43.79%
		6	裸露地块绿化率	%	100	参考性指标	100%	已达标	100%	100%	100%
生态经济	（三）资源节约与利用	7	农用化肥施用强度	折纯，千克/公顷	≤300，或逐年下降	约束性指标	285	已达标	285	284.5	284
		8	农药施用强度	折纯，千克/公顷	≤3.5，或逐年下降	约束性指标	2.25	已达标	2.25	2.24	2.23
	（四）绿色农业	9	有机、绿色或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	-	开展	参考性指标	待开展	未达标	计划开展	计划开展	开展
	（五）	10	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率	%	≥90	约束性指标	92%	已达标	≥92.2%	≥92.2%	≥93%

领域	任务	序号	指标	单位	指标值	指标属性	2022年状态值	达标情况	目标值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产业循环发展	11	农膜回收率	%	≥85	约束性指标	85.7%	已达标	≥86%	≥86%	≥87%
		12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	%	≥80	约束性指标	≥90	已达标	≥90	≥90	≥91
生态生活	（六）人居环境改善	13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优良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已达标	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
		14	村镇饮用水卫生合格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100	已达标	100%	100%	100%
		15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	%	≥70	参考性指标	75%	已达标	≥75%	≥76%	≥77%
		16	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80	约束性指标	82%	已达标	≥82%	≥83%	≥84%
		17	小微水体管护及黑臭水体治理 小微水体管护率 黑臭水体治理率	 % %	 100 100	约束性指标	100% 无黑臭水体	已达标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8	卫生厕所普及率	%	100	约束性指标	100%	已达标	100%	100%	100%
	（七）生活方式绿色化	19	使用清洁能源的户数比例	%	≥70	参考性指标	94%	已达标	≥94%	≥94.5%	≥95%
		20	生活垃圾分类减量	-	实施	约束性指标	实施	已达标	实施	实施	实施
生态文化	（八）观念意识普及	21	制定实施有关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村（社区）规民约	%	制定并实施	约束性指标	制定并实施	已达标	制定并实施	制定并实施	制定并实施
		22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	开展	参考性指标	开展	已达标	开展	开展	开展
		23	镇（村）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	-	执行	参考性指标	执行	已达标	执行	执行	执行
		24	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	≥80	参考性指标	80%	已达标	≥80%	≥85%	≥90%

3.4 指标达标性分析

3.4.1 生态制度

石山村正在编制《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方案编制完成并评审通过后，由镇人民政府审议后颁布实施，作为指导石山村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规范性和纲领性文件，由村委组织实施。方案实施年限为 2023-2025 年，到 2025 年创建收官年份尚在有效期，可达到创建指标要求。

根据“以‘林长 10+’为抓手，全面推深做实林长制”的要求，石山村全面实施林长制，成立了以支部书记为林长，由林长、副林长、监管员、护林员等组成的工作小组，实行网格化管理。并依据《石山村无人机巡查管理办法》，每半月一巡，森林防火期一天一小巡，一星期一大巡，主要巡查村级山林，飞行高度在 30 米至 80 米之间。主要巡查山林是否有砍伐、火灾等现象。已全面实施林长制，符合创建指标要求。

2020 年-2022 年，石山村按照“以‘河长制’实现‘河长治’ 全力打造良好的水生态环境”及由黄材镇人民政府印发的《黄材镇开展河湖长公示牌规范月、河湖水体保洁月、河湖长制宣传月活动方案》的相关要求，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扎实做好河长制各项工作。同时，依据《石山村无人机巡查管理办法》，每周一巡，主要巡查塅溪河石山村段，黄材干渠石山段及重要山塘等小微水体，飞行高度在 30 米至 50 米之间，主要巡查水体是否污染，水域是否清洁。已全面实施河长制，符合创建指标要求。

石山村按照四议两公开的基本要求，进一步细化农村集体基层政

务公开事项、内容、流程、时限、方式等，全面提高信息公开水平，促进政务公开建设，保证农民能够高效便捷获取信息，切实维护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2022 年政务公开事项 120 项，政务公开制度执行率 100%。

林长制、河长制、政务公开制度执行率 3 项指标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3.4.2 生态安全

石山村为丘陵地区，全村国土总面积 7577 亩，其中林地 3317 亩，森林蓄积量 10449 立方米，生态公益林 1049 亩，天然林 2077 亩林草覆盖率达到 43.78%。实施期内，石山村将进一步加强村庄绿化，推进植树造林及封山育林，建设森防体系，保护现有森林资源级矿产资源，确保石山村林草覆盖率不低于现状值。

石山村裸露地块主要为村民建房的临时裸露地块等。2022 年裸露地块 1300 平方米，完成裸露地块绿化 1300 平方米，裸露地块绿化率为 100%。

以上 2 项指标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3.4.3 生态经济

近年来，石山村按照上级农药、化肥减量施用行动方案要求，全面推进测土配方施肥工作，推进精准施肥、减少盲目施肥。坚决淘汰高毒、高残留农药，推广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和生物农药的使用。推动农药化肥施用强度逐年下降。2022 年底，石山村农用化肥施用量 60230 千克，播种面积 211.33 公顷，农用化肥施用强度 285 千克/

公顷；农药施用量475千克，播种面积211.33公顷，农药施用强度2.25千克/公顷。（数据来源于种植大户调查（3户稻谷种植大户，2户烟叶种植大户。））

石山村尚未开展有机、绿色或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工作，其主要农作物为水稻，其中水稻种植2470亩（含高标准农田1976亩），烟叶350亩。计划推广水稻种植，并开展认证工作。

石山村秸秆综合利用方式主要为粉碎后还田，2022年石山村秸秆产生量846t，综合利用的秸秆量778t，秸秆综合利用率92%。

石山村可回收的农膜均由垃圾清运人员运送镇垃圾分拣中心进行统一回收再转运至市回收中心处理。2022年石山村农膜使用量为1.75t，回收农膜量1.5t，农膜回收率为85.7%。

石山村内有畜禽养殖户5户，养鸡户和养羊户清粪均为干清粪方式，无污水排放。其中3家与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作的养鸡场，各存栏2.3万羽，每年养殖3批，共出栏20.7万羽，年产生粪污360吨，180吨作为有机肥放入耕地，180吨以6元/40斤的价格对外出售，为养殖户增加收入。2个养羊户各存栏150头，共产生粪污12吨，均作为有机肥放入耕地。石山村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为90%。

以上6项指标除有机、绿色或地理标志农产品认证暂未达标，争取于2025年完成外，其余指标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3.4.4 生态生活

石山村内无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故不涉及该项指标考核内容。

截至 2022 年石山村已有 12 个村民小组完成了饮水入户，其饮

用水源来自黄材镇自来水厂。其余三个村民小组分别是大墓组、六亩组、上金组因地势较高水压不足，无法接入自来水，日常饮用井水或山泉水，已对其进行水质抽样检测。经检测 15 个村民小组的饮用水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GB5749-2006）的规定，石山村饮用水卫生合格率现状值为 100%。

石山村在大墓组建有 1 处集中污水处理设施，可处理周边农户 36 户共 170 人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同时，石山村结合农村卫生改厕项目的实施，提高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2022 年石山村总户数 848 户，生活污水得到处理或有效管控的户数 646 户，全村生活污水治理率现状值达到 75%。

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方面，石山村以“户分类、村收集、镇转运”的模式，生活垃圾经村内分类减量后转运至镇垃圾处理站进行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2022 年石山村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290 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量为 237.8 吨，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82%。

石山村在往年水利普查基础工作上对全村小微水体进行全面复查，细化小微水体名录，明确小微水体山塘 27 口、沟渠 50 条、河坝 3 个、共计 80 处。2022 年石山村内无黑臭水体，小微水体管护率 100%。

据调查石山村 2022 年总户数为 848 户，2022 年厕所使用总户数为 848 户，其中使用无害化厕所户数为 808 户，占比 95%，普通卫生厕所户数为 40 户，占比 5%，非卫生厕所户数为 0 户，卫生厕所普及率为 100%。

石山村大力推广优质能源替代民用木柴，逐步推行液化气、电力及可再生能源等清洁能源替代木柴。2022 年石山村总户数 848 户，使用清洁能源的户数 800 户，还有极少数老人会少量使用木柴，使用

清洁能源的户数比例现状值为 94%。

石山村深入贯彻实施《2022 年长沙市生活垃圾分类执法工作实施方案》的相关要求，精准聚焦“分类投放、分类收集、分类运输、分类处理”，聘请 9 个保洁员并配置垃圾车，全天在公共区域进行垃圾清扫，实现垃圾收集全覆盖，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以上 8 项指标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3.4.5 生态文化

全村共辖 15 个村民小组，农户 848 户，已制定实施有关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村规民约。

2022 年，石山村定期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提高村民生态环境保护意识。通过参加生态文明培训，学习其他镇、村生态文明建设工作经验，加强石山村生态文明建设。

2022 年石山村人口 3015 人，按照抽样人数不低于辖区内总人口的 5‰要求，石山村发放问卷调查 15 份，根据问卷调查结果统计，公众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 80%。

以上 4 项指标均达到《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指标》的要求。

4 重点任务

4.1 强化生态制度建设

全面启动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一是颁布实施《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2023-2025 年）》。方案编制完成并评审通过后，应由镇人民政府审议后颁布实施，作为指导石山村创建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规范性和纲领性文件。二是成立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领导小组，建立并健全石山村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完善生态文明要求的相关机制。

全力推进河长制林长制工作。下一步，石山村将严格按照“以‘林长 10+’为抓手，全面推深做实林长制”和“以‘河长制’实现‘河长治’ 全力打造良好的水生态环境”的相关要求，实行“一村组一专管员”+“一网格一护林员”的源头管理模式，实现河道管护与林长制、人居环境整治提升等工作相互融合、相互促进。

重点任务：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颁布实施。

4.2 维护生态系统安全

实现裸露地块绿化率持续稳定达标。矿区复绿工作，将矿坑变成灌溉水源地已经全部完成，并取得成果。在维护现有成果的基础上，一是定期排查本村土地裸露、易扬尘地块情况，若有发现有裸露土地应及时做好种草绿化工作，做到及时发现及时整改；二是充分发挥村支“两委”干部队伍作用，引导村民群众投工投劳、踊跃参与，加强对农村裸露土地复绿的后期管护，进一步提高农村绿化水平，实现裸露地块绿化率稳定达到 100%。

重点任务：定期排查裸露地块，保护村域内已有植被。

4.3 发展特色生态经济

4.3.1 寻找特色生态产业，带动经济发展

石山村经济发展不依赖于已拥有的石灰石矿产资源，农业种植特色尚不明显。因地制宜、寻找优势，挖掘特色产业资源，拓展项目发展空间。光伏发电作为国家提倡的绿色环保能源，2023 计划在草山组增建 160KW 光伏发电站，在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的同时，也为我国“双碳”目标努力做出贡献。

4.3.2 持续推进农业绿色发展

全面推动农药化肥减量增效。促进农作物安全生产、减少化肥农药使用量，春耕备肥施肥“因土而异”，大力推广使用有机肥、生物肥。加强农机推广和农业装备升级，进一步提高农业生产效率。鼓励种植大户积极参加农业技术培训交流会，提升大户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意识，推动种植大户在实际种植过程中减少不合理化肥投入，推进化肥减量增效，实现农业节本增效和农业绿色高质量发展。

提高农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水平。扎实推进秸秆综合利用、废旧农膜回收工作。一是引导群众秸秆综合利用。通过引导群众以秸秆粉碎还田、秸秆收集贮运、饲料加工等方式实现秸秆转化利用。二是“变废为宝”出新招。形成“农户/基地/农资店-垃圾分拣中心-回收利用企业”等废旧农膜回收利用长效机制，逐步提高农膜回收利用率。

重点任务：寻找特色生态种植产业，农药化肥减量增效。

4.4.深化人居环境整治

4.4.1 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

为提高生活污水处理率，石山村内中心区域全面实施小微水体治理，全面完成改水改厕工作，针对村民居住较为集中区域，加强集中式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力度。针对分散式居民点，采用三格化粪池，经处理后的废水通过房前屋后的菜地、园地充分消纳污水，确保废水不外排；

4.4.2 强化小微水体治理和管护

继续推进小微水体治理，石山村坚持系统治理、均衡发力，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对辖区小微水体进行全面摸排、对症下药，构建起责任明确、协调有序、监管严格的管护体系。加强村域内小微水体日常巡查，做好垃圾清理、水域保洁等日常管理维护，确保无污染、无垃圾、无淤积、无违建、无损毁。通过拆除违章、清淤疏浚、砍青除杂草、环境卫生治理等措施，保障村内小微水体水质良好。

4.4.3 推进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减量

继续全面推行生活垃圾分类减量，加强宣传引导，建立健全社会公众参与机制，引导群众逐步养成垃圾分类收集的习惯，形成共同参与垃圾分类的良好氛围。

重点任务：修建垃圾分拣中心，完善垃圾分类基础设施建设。

4.5 提升生态文化水平

4.5.1 加强农村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方面的教育与宣传

扎实推进生态文化建设，组织村干部参加生态文明培训，并开展村庄大清洁、森林防火宣讲志愿服务等活动，用实际行动守护绿水青山。

4.5.2 推进清绿融合

石山村为进一步加强基础党组织建设，发挥基层党支推动作用，认真落实“三会一课”、“三亮三比”行动的相关要求，更好地服务群众，凝聚人心。村内成立了村务监督委员会，对班子成员进行民主测评，从德、能、勤、绩、廉进行综合测评，有利于廉政工作的开展。同时，石山村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将政治生态之美融入生态文明建设的各方面全过程，也将以“清廉环保”建设为抓手，持续提升监督治理效能，以绿促清、以清润绿，讲好两个“生态”故事，成为生态文明的新名片。

重点任务：深化巩固“清绿融合”、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

5 重点建设项目

5.1 重点建设项目

生态乡村建设是一项持续建设的系统工程项目，需要各个部门、各行业的合作与相互协调。必须围绕生态乡村建设目标，夯实建设和发展的基础，发挥重点工程的支撑作用，推进生态乡村建设各项工作的全面落实。石山村立足自身的地理位置、地形、地貌、气候特性，真正做成生态文明建设的示范村。

为此，结合石山村生态乡村建设的总体目标，主要任务和建设步骤，计划在生态制度体系、生态生活体系和生态文化体系等重点领域，集中力量组织实施一批重点建设项目，为石山村推进生态乡村建设提供保障。石山村重点建设的项目主要包括 3 项，具体项目内容见下表：

表 2 石山村重点建设项目一览表

项目类型	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资金预算（万元）	资金来源	实施年限
生态制度	编制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创建实施方案	石山村	2	来自奖补资金	2023
生态生活	水体生态修复	石山村	12	来自奖补资金	2023-2025
	石山村垃圾分拣中心建设及维护垃圾分类设施	石山村	6	来自奖补资金	2023
生态文化	清绿融合工作、理念宣传与实践	石山村	1	来自奖补资金	2023-2025
合计			**21**	超出部分村级自筹	——

6 效益分析

6.1 经济效益

随着石山村的生态建设和重点工程的实施，石山村的经济发展质量得到较大改善，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6.1.1 居民收入得到一定程度提升，有利于进一步实现经济可持续发展。

6.1.2 石山村财政收入增加，为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改善生态环境提供了经济基础，促进全村经济进入良性发展轨道。

6.2 环境效益

石山村一方面生态环境质量持续向好，方案的实施将使全村环保基础设施得到完善，水、气、土生态环境质量得到有效提升，绿地系统和景观系统不断完善，生态系统服务功能不断增强，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整体提升。另一方面人居环境面貌得到改善，围绕生态制度、生态安全、生态生活、生态经济、生态文化等重点任务，提升垃圾处理效率、加强河塘沟渠整治等一系列的工程措施，农村人居环境将会进一步优化，村民生活品质全面提升。

6.3 社会效益

石山村的生态建设和重点工程的实施，产生的社会效益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6.3.1 村民生态环保意识增强。在广大群众中进行生态创建动员和宣传，有助于村民提高生态环保意识，增强生态环保观念，落实生态环保行动，积极参与到生态文明建设中，营造出全村参与生态文明

建设、保护环境的良好氛围。

6.3.2 村民对生态文明建设的满意度不断提升。建设可持续发展的生态环境，积极倡导生态文明，营造健康安全的生产、生活、生态空间，切实解决村民身边的环境突出问题，有助于增强村民的获得感并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6.3.3 通过“清绿融合”等生态文化宣传的建设，将使生态意识、绿色消费观念走进民众的生活，村民的环保意识、消费品位和生态文化素质不断提高，提供大众对生态环境保护参与积极性，在创造出一种人与环境友好、邻里亲密、和睦相处氛围的同时，逐步提升生态文化水平，促进和保障生态系统的健康、持续发展。

7 实施步骤

根据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工作要求，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有序推进的原则，创建工作分创建申报、创建落实、迎检验收、资金拨付四个阶段。

7.1 创建申报阶段

7.1.1 石山村 2023 年 3 月成立创建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工作领导小组，充分发挥村两委的领导核心作用，成立村级生态文明发展领导小组，总支书记为组长，村两委班子成员分工负责，各自负责做好所联系的村组片区的工作，落实具体工作，协调解决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建设有关问题。

7.1.2 制定创建宣传工作方案，进一步明确创建任务和工作职责。

7.1.3 召开全村创建工作宣传，部署创建工作，分解落实创建目标任务，实现生态与经济一手抓。

7.2 创建落实阶段

7.2.1 全面开展创建工作任务。由创建工作领导小组牵头，加快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内容建设进度，各村民小组要认真对照各自的创建任务和目标要求，进一步明确工作职责，精心策划，制定或细化方案，认真组织开展创建工作，确保按计划完成各项创建工作任务。

7.2.2 加强监督落实。切实加强创建工作的指导和服务，定期或不定期组织人员对创建工作进行督查，促进问题的解决和任务的完成。

7.2.3 完成资料收集汇编。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要按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指标体系要求，制定资料收集清单明确工作时限，组织各创建成员做好基本指标和各项考核指标的材料收集及汇编工作。

7.2.4 全力营造创建氛围。积极落实创建工作方案，广泛宣传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工作，精心组织各项宣传活动，提高全民生态环保意识，营造人人参与生态文明创建的浓厚氛围。

7.2.5 精心组织申报工作。各创建成员按照各自职责，对照创建目标，做好相关验收申报的各项准备工作，做好迎检前的自查、整改，确保各项指标达到考核标准。创建领导小组做好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申报材料的汇总工作，组织有关专家对全村创建工作进行查漏补缺、完善提高，确保现场考核、材料检验等符合考核验收要求。

7.3 考核验收阶段

对照市级生态文明乡村考核验收指标和所分解下达的目标任务，组织自查，及时整改存在的不足，做好创建验收各项准备工作。村支两委成员要积极迎接上级对我村生态文明村创建工作进行的调研、考核、验收。

7.4 强化阶段

获得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称号后，持续深化生态文明建设，对建设指标和重点任务实施情况实行动态监督管理，巩固生态文明示范指标，在达标的基础上继续提升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成果，确保指标目标稳中有升，对已 100%达标的指标建立相应的长效机制，全面建设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更高标准和层级的生态文明示范村。

8 保障措施

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是一项长期的涉及各行各业、各个方面的复杂系统工程，必须建立完善的保障体系，加强组织领导，统一部署协调，采取切实措施保证石山村生态建设规划与具体实施能够顺利进行、并取得预期成果。

8.1 加强组织领导

为了确保生态文明建设各项工作有序推进，成立以驻村第一书记为组长，相关办公室负责人为成员的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村部。具体负责统筹实施生态文明建设相关工作，制定年度目标、分解落实建设任务。

表 3 石山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领导小组

领导小组	姓名	村内任职	组内职责
组长	姜进财	支部书记	领导实施创建期间的全部工作
副组长	姜丹	支部副书记	负责落实相关资料汇集、整理工作
副组长	姜鹊华	组织宣传委员	负责创建相关的政策、思想宣传工作
副组长	戴文婷	纪检委员	负责督促创建相关事项的有序推进
成员	各村组负责人及联络员，调研村组内的创建基础以及生态文明发展现状，落实推进相关政策，做到上传下达，配合完成石山村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的一系列创建工作。		

8.2 强化资金保障，加强生态文明项目建设

建立村委主导、村民参与、社会支持的投入机制，积极促进多元融资，引导社会资本投入，加大对生态制度完善、人居环境整治、基础设施、生态文化等环境保护项目的支持力度。完善生态文明建

设相关资金管理体制。

8.3 引导公众参与

加强创建宣传，充分利用网络、广播、横幅和宣传标语等多种形式，开展生态文明建设的舆论宣传。使村民深入了解方案确定的发展蓝图，把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切实转化为全村居民的自觉行动，实现生态文明建设的良性互动和永续发展。组织村民开展多种形式的生态环境教育和科普宣传教育，大力推进对广大村民的环境教育，使生态文明建设家喻户晓，深入人心。推行绿色消费，促进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消费观念的转变。

附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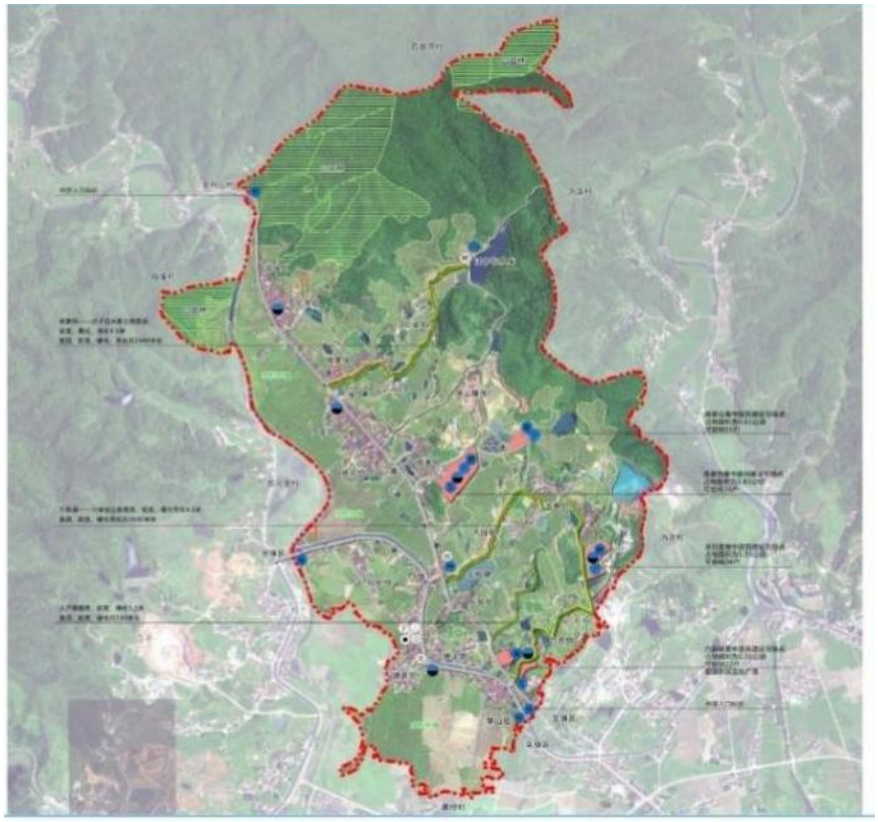

石山村卫星图

《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创建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

专家评审意见

2023 年 4 月 20 日，长沙市生态环境局宁乡分局组织召开了《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创建市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村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专家评审会，参加会议的有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村民委员会等单位的领导和代表，会议邀请了 3 名专家组成技术评审组（名单附后）。与会专家听取了编制单位（湖南中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关于方案的汇报，评审组对《方案》进行了深入审议，形成意见如下：

一、总体评价

《方案》编制规范、目标明确、重点项目建设和保障措施可行，符合《长沙市生态文明建设示范镇（乡）、村建设管理规程》等相关文件要求。专家组认为《方案》对宁乡市黄材镇石山村生态文明示范村建设工作推进具有较强的指导作用，一致同意《方案》通过技术评审。

二、修改建议

1、完善村庄现状调查，据此细化该村生态文明创建基本情况、特色、亮点。

2、完善生态经济、生态生活、生态文明等指标现状值内容，明确差距分析，细化各实施年限的具体实施重点项目内容。

3、明确规划目标值。

4、结合村庄现状，对照五个领域和 24 项指标细化重点任务，优化重点工程资金预算和奖补资金使用方案。

专家组成员：杨保华（组长）、张伏中、刘付真(执笔)

刘付真

2023 年 4 月 20 日

杨保华　　张伏中